

证券代码：838819

证券简称：沃美物流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福建沃美综合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新增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（一） 预计情况

2021 年 5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 2021 年度关联方张菁、福建沃德航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沃德航运”）分别向福建沃美综合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厦门沃美”）无偿提供 500 万元借款的议案。并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披露了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7）、《关于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6）。由于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，需要增加预计 2021 年度关联方沃德航运向厦门沃美无偿提供借款的额度，预计借款金额增至不超过 3000 万元。

因业务发展需要，本次需新增预计日常关联交易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原预计金额	累计已发生金额	新增预计发生金额	调整后预计发生金额	上年实际发生金额	调整后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						
出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						

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、商品							
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							
其他	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	1000万元	335万元	2500万元	3500万元	165万元	因公司业务发展扩大
合计	-	1000万元	335万元	2500万元	3500万元	165万元	

（二）基本情况

1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名称：福建沃德航运有限公司

住所：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五四路 89 号置地广场 18 层 03 室

注册地址：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五四路 89 号置地广场 18 层 03 室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杨修江

实际控制人：杨修江

注册资本：150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国内沿海、长江中下游及珠江三角洲普通货船运输；沿海外贸集装箱内支线 班轮运输。

2、关联关系：杨松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，公司董事周晓明任沃德航运经理。

3、关联交易情况

因“厦门沃美”业务发展需要，2021 年度“沃德航运”拟向“厦门沃美”提供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。

二、 审议情况

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1年7月5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新增2021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议案，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但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一十二条 挂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交易时，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：（五）公司单方面获利的交易，包括获赠现金 资产、获得债务减免、接受担保和资助等。关联董事杨松、周晓明无需回避表决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在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基础上自愿达成的，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，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交易涉及“厦门沃美”接受“沃德航运”无偿借款，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。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，是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，不存在对公司不利的影响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沃美综合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福建沃美综合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7月5日